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BWXZC2020-G3-00769-GXTZ

采购单位：武宣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单位：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一、总 则.....	12
二、招标文件.....	13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和编制.....	14
四、开标.....	19
五、评标.....	21
六、评标结果.....	22
七、签订合同.....	22
八、履约保证金.....	23
九、其他事项.....	2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6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

### (项目编号: LBWXZC2020-G3-00769-GXTZ)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来宾市武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wuxuan.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网上下载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BWXZC2020-G3-00769-GXTZ

采购计划文号: WXZC2020-G3-01069

项目名称: 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480 万元

最高限价 (如有): 480 万元

采购需求: 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项目包括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和地形图测绘两部分服务成果内容;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 详见采购文件及相关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45 天日历日内完成提交编制成果。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或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资格, 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 (含乙级) 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等

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购买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不需投标报名，自然人均可在广西来宾市武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wuxuan.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如若网上下载失败，可自行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政务中心综合楼四楼）办公室拷贝文件电子版。（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250元工本费。）**备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按照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同时递交《投标人廉政承诺书》、《退保函》、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及复印件。**

2. 采购文件（不含图纸）每套售价 250 元，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1月18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2. 地点：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122号政务中心四楼）。

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资格证明材料出席开标会：法定代表人凭资格证书和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投标人廉政承诺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及复印件；依时到达现场并自觉接受采购人和监督部门核验上述资格证件。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元)；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的账户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指定账户。（以下五家银行任选一家，备注栏写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开户名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县支行      账 号：2108420029100126876

(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支行      账 号：45050110207700000304

(3)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县支行      账 号：20145101040013908

(4) 开户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支行 账 号：7200350000000001769

(5)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武宣县太平路支行 账 号：945003010029856667

2、网上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来宾市武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uxuan.gov.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武宣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标准厂房研发楼

联系方式：梁 卫 0772-52215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民族大道 92-1 号新城国际 1302 号

联系方式：梁春风 0771-5508611

3. 监督部门：武宣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方式：0772-5214660

采购人：武宣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7 日

##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 一、规划编制范围

本次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范围包括朗村工业园规划、黔江工业园（黔东片区）规划，具体如下：

1、朗村工业园规划范围为：东至黔江，西至武宣县和兴宾区的行政区划界线，南至猫仔山和列塘岭北侧，北至黔江。规划面积约 27.4 平方公里。

2、黔江工业园（黔东片区）规划范围为：东至柳武高速，西至黔江，南至马王村北侧，北至省道 323。规划面积约 11.4 平方公里。

3、建设地点：武宣县朗村工业园、黔江工业园。

### 二、对服务单位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或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资格，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并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 三、规划编制主要内容和要求：

(1) 本次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主要包括：

1、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认真分析朗村工业园、黔江工业园（黔东片区）建设的主要背景、发展条件，突出产业园的特点，提出规划的总体定位、发展模式和发展目标、指标体系。

2、深入论证拟入园产业的市场发展潜力和发展需求，提出适合园区发展的产业类别、主导产业和产业链。

3、结合园区现状、发展条件以及发展方向，提出合理的土地利用布局方案。

4、按照产业布局要求，进一步优化现有道路路网结构，构建合理通畅的综合交通体系，打造现代物流运输平台。

5、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将园区污水治理与构建园区景观体系相结合，提出园区景观绿化体系和环境保护策略。

6、认真论证园区产业人口和土地规模，提出与之相匹配的行政、居住、市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和水、电等基础设施。

7、处理好园区近期建设和远景发展的矛盾，集约用地，提出园区可持续发展的分期建设和投资估算方案。

8、总结借鉴各地经验，创新提出有利于园区迅速发展的土地、招商、建设等相关政策保障体系。

## （2）地形图测绘内容

1、测量面积：约 38.8 平方公里（以实测面积为准）。

2、测量比例尺：1:1000

3、测量内容：包括 E 级 GPS 控制测量、三级导线测量、四等水准测量、地形图测量等内容。

## 四、成果文件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天日历日内完成提交编制成果。

▲2、质量要求：成果表达应当清晰、规范，应符合国家关于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的有关技术规范，并通过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

3、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成果文件的格式及份数要求：

（1）规划纸质成果：包括规划文本、规划图件（图纸、图则）、规划说明书，装订成册，A3 格式，最终成果提交 8 套。

（2）规划电子成果：包括规划文本、图件（图纸、图则）、规划说明书、规划用地方案、地形测绘成果的电子文件，文本、规划说明书要求提交 PDF 格式，图件（图纸、图则）要求提交 JPG 格式，规划用地方案、地形测绘成果要求提交 CAD 格式。

## 五、适用规范标准

《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

《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GB50220-95）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

《城乡建设用地竖向规划规范》（GJJ83-2016）

《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号）》

国家及自治区及地方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

## 六、其他要求：

### 1、合同支付方式：

（1）双方签订合同协议后，供应商立即开展工作，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价的10%；签订合同后15天内付预付款，提交规划方案初步成果后10天内支付合同价的30%；提交评审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后10天内支付合同价的30%；提交规划报批成果后10天内支付合同价的20%；提交规划最终成果后10天内支付合同价的10%，不留余款。

（2）供应商收到款项后均应向采购人出具与支付金额对等的完税发票。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p>1、项目名称：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p> <p>2、项目编号：LBWXZC2020-G3-00769-GXTZ 采购编号：WXZC2020-G3-01069</p> <p>3、采购需求：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项目包括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和地形图测绘两部分服务成果内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及相关内容。</p> <p>4、采购预算价(人民币)：<b>大写肆佰捌拾万元整（¥4800000.00 元）</b></p> <p>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天日历日内完成提交编制成果。</p> <p>6、质量要求：成果表达应当清晰、规范，应符合国家关于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的有关技术规定，并通过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p> <p>7、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2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3、投标报价形式：在投标报价函上标明总价。</p> <p>固定总价报价为一次性报价，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工作要求及内容自行考虑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了完成服务项目所需的人工费、现场勘察、协调、规划研究、技术处理、报批、图文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一切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投标报价会出现的其他风险。以不超过本服务项目采购预算价为有效报价。</p> <p>4、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参照原《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 号）规定按服务类收费标准计取（不足 3000 元的按 3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p>
3	<p>投标保证金交纳金额为：<b>伍万元整（¥50000.00 元）</b></p> <p>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形式交至以下指定账户</p> <p>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的账户信息为：</p> <p>（1）中国工商银行</p> <p>开户名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县支行</p> <p>账 号：2108420029100126876</p>

(2) 中国建设银行

开户名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支行

账 号：45050110207700000304

(3) 中国农业银行

开户名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县支行

账 号：20145101040013908

(4) 柳州银行

开户名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支行

账 号：7200350000000001769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开户名：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武宣县太平路支行

账 号：945003010029856667

备注：为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请各投标人尽早办理保证转账或电汇，办理完后请电话咨询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部 0772-5216202 。

以银行转账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或电汇形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按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流程执行。

项目开标当天，由项目采购人（招标代理）将“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审核表”发放给投标人填写。各投标人填写审核表时，需提交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回单复印件。采购人（招标代理）将审核表和银行回单复印件交到武宣县交易中心综合部，核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

不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退还：项目中标公示期内无异议的，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于公示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审核表所填的相关银行信息退还给投标人，不中标单位不需再提交纸质材料。

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后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在公示期过后无异议，请准备好以下材料：（1）、退款申请书；（2）、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3）、原交款票据复印件（银行交款票据复印件）；（4）、中标通知书复印件；（5）、该项目中标单位与业主所签订合同原件（现场核验后退回）请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办理。

注明：上述退保证金的每一份材料请盖章后交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部，交易中心综合部收到材料后，7 天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交款单位。

4	现场踏勘：不组织，自行踏勘
5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6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有误、有不合理要求的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疑问；招标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澄清或者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应当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并以书面形式或电话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单位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文件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之日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采购人在网站上发布的澄清文件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7	投标文件组成：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 122 号政务中心四楼），逾期送达或投标文件的包装未按要求密封、盖章、标记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处理）。
9	<p>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在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 122 号政务中心四楼）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p> <p><b>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资格证明材料出席开标会：法定代表人凭资格证书和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投标人廉政承诺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及复印件；依时到达现场并自觉接受采购人和监督部门核验上述资格证件。如有不符合，则投标无效。</b></p>
10	<p>采购人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查询起止时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截止之时</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1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60日。
13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以转账或银行保函的方式向采购人支付 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5%，在签订合同前缴纳。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14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5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6	付款方式：按采购合同约定付款条款执行
17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人
18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名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9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单位负责解释。

## 一、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招标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必须满足或者优于，否则投标无效。

###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 （六）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经招标人同意后，视工作情况投标人在中标后可将非关键部分项目内容，如地形图测绘，分包给其他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分包内容要求：鉴于本项目工程情况，因此本次招标范围中的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禁止分包，其余跨专业或者有特殊要求的专题研究工作可以由投标人自行考虑，但其分包行为必须经发包人同意和批准。

(2)分包人的资格要求：拟定的分包人应具有相应的资质，其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工作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

### （七）特别说明：

▲1.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同时提供的是同一品牌服务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标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表决决定。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八) 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应当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应通过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提交质疑函,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重复提交的不再受理。质疑函应按财政部制定的范本编制,并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签字、盖章。

质疑联系部门: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质疑联系人:梁春风 联系电话:0771-5508611

通讯地址:南宁市民族大道92-1号新城国际13楼1302室

## **二、招标文件**

###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招标公告;
- 2.招标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办法及标准;
-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有误、有不合理要求的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疑问；招标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澄清或者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应当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并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单位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文件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之日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采购人在网站上发布的澄清文件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 采购代理单位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单位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和编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要求“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供，所有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1）投标函(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函(格式)要求填写>；

（2）投标报价函(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报价函>格式要求填写)；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下述资格证明文件中注明“必须提交”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完备，如提供的材料不完备或未按规定加盖单位公章的，将被当作资格审查不合格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法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及要求填写）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第二代身份证，提供正、反面复印件，要

求证件有效并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代理人相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第二代身份证，提供正、反面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相符，**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2)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4) 投标人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已办理“三证合一”的除外（**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5) 投标人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6)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个税除外）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7)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缴费有关证明（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投标人所在社保机构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交，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8) 投标人 2019 年度应经具有法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2019 年之后成立的公司，如实提供成立之后的月报表复印件；（**必须提交，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9) 资格证明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4) 服务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还应提交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证明服务和手续合格性的文件及资料。它们可以是：

①投标人企业概况、企业管理制度、企业组织机构等资料 (如有，请提供)。

②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投标人完成过类似项目（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③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项目负责人参与过合同额 100 万以上的控制性详细规划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④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投标人获得国家、省级城乡规划类奖项（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5) 项目实施方案、措施和计划等；

(6) 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

(7)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投标报价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位置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4、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四）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工作要求及内容自行考虑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了完成服务项目所需的人工费、现场勘察、协调、实验研究、技术处理、报批、评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一切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给定的投标报价表格式进行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招标人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按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流程向未中标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按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流程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缴纳履约保证金，不按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开标现场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七)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成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八) 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将所有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时应为 1 个密封袋。投标文件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贴封条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单位公章或密封章以示密封。投标文件的密封以投标文件密封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每个封口处盖有投标人法人单位公章或密封章为合格。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

称、投标人地址及“开标时才能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 逾期送达或投标文件的包装未按要求密封、盖章、标记将予以拒绝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 **（九）相互串通投标、谈判或磋商**

1、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根据桂财采[2016]42 号《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谈判或磋商，投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根据桂财采[2016]42 号《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投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十)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不影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澄清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澄清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

(2) 投标函签字盖章凡招标文件有要求的，未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的。

(3) 投标文件内容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4) 投标报价投标文件提供两个及以上报价的。

(5)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售后服务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或不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2) 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或服务明显不符。

(3)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服务成果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4)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招标需求、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服务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5) 不允许偏离的服务、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 1 项（含）以上的；

#### **四、开标**

##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不得开标。

##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 打开投标文件的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
6. 唱标：经投标人确认投标文件密封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需要宣布的内容。
7.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由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8. 开标会议结束。

## 五、资格审查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文《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 （1）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 （2）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3）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 （4）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5）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标**

###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 5 人或以上单数构成，采购单位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在广西财政厅政府采购政采云平台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三) 评标程序**

#### **1.形式审查**

招标人代表和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函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投标函的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招标代理机构将按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后作相应处理。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七、评标结果

（一）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招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中标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招标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八、签订合同

#### （一）合同授予标准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中标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责令改正。

(2)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

## **九、履约保证金**

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2、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十、其他事项**

###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其他有关法律规定应当重新招标的情形的。

### **2、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3、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4、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5、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6、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有权向有关财政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7、中标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参照原《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号）规定按服务类收费标准计取（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应商申请	项目编号： <hr/> 项目名称： <hr/>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 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div>
采购单位意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right;">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div>
财务部门意见	此表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采购人处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一、评标原则

1.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 5 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服务价格、实施方案、规划方案、服务承诺、企业信誉、人员情况、业绩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3.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4. 根据财库〔2012〕69 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5.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权委托代理人负责审核，已负责资格审查的采购人代表不得再以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评标工作。

#### 二、评审办法

- (一) 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 (二)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1、价格分.....10 分

#####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 年广西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2020]59 号）其投标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价格分）。

(1) 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之规定，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本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投标价格不予扣除。

(2) 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①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或财政部门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依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以进入评标有效报价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分满分为10分，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对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即评标价=某投标人报价×（1-10%）。

评标基准价（元）

$$\text{某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某投标人有效评标报价（元）}}{\text{评标基准价（元）}} \times 10 \text{ 分}$$

## 2、技术分.....90分

### (1) 本项目的实施方案、措施和计划（满分8分）

不入档（0分）：未提供实施方案、措施和计划，或实施方案、措施和计划无可行性，不能满足完成本项目需求。

一档（2分）：实施方案基本完整，项目实施方案在对本项目的认识、理解和工作重点、难点及其解决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方面的阐述较为简单，实施方案较差，技术方法和思路不清晰；

二档（4分）：在一档的基础上，项目实施方案在对本项目的认识、理解和工作重点、难点及其解决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方面阐述较好，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及合理性较好，工作思路清晰，工作内容较好，技术方法合理，操作性较好。

三档（6分）：在二档的基础上，项目实施方案在对本项目的认识、理解和工作重点、难点及其解决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方面阐述较强，且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及合理性较强、体系严密，对结构安全性、耐久性等的措施的可行性、措施准确、措施程度阐述较好，工作思路清晰，工作内容全面，技术方法合理，操作性较强的。

四档（8分）：在三档的基础上，项目实施方案在对本项目的认识、理解和工作重点、难点及其解决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方面阐述全面，且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及合理性强、体系严密，对结构安全性、耐久性等的措施的可行性、措施准确透彻、措施优越程度阐述到位，工作思路清晰，工作内容全面，技术方法合理，操作性强的。

## **（2）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满分 32 分）**

### **1）控制性详细规划说明书（满分 16 分）**

#### **1）、现状认识（满分 4 分）**

不入档（0分）：对现状认识不熟悉，未提供现状分析说明或分析说明与项目实际情况严重不符。

一档（1分）：对现状认识不够熟悉，现状认识较为浅显，分析说明深度不足，内容深度不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二档（2分）：对现状认识一般，分析说明不够详尽，内容深度基本达到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三档（3分）：对现状认识相对熟悉，分析说明相对完整，内容深度达到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四档（4分）：对现状认识比较熟悉，分析说明完整详尽，内容深度达到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 **2）、规划定位与布局（满分 4 分）**

不入档（0分）：未提供规划定位、方案布局或提供的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严重不符。

一档（1分）：对园区的规划定位不够准确，规划布局较为简单，深度不足，内容深度不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二档（2分）：对园区的规划定位一般，规划布局内容与深度一般，基本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三档（3分）：对园区的规划定位与布局均较为合理，内容深度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四档（4分）：对园区的规划定位有较为深刻认识，规划布局合理，内容深度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 **3）、规划支撑、控制与实施措施（满分 8 分）**

不入档（0分）：未提供关于规划支撑、控制与实施措施的规划说明或提供的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严重不符。

一档（2分）：完成部分规划支撑、控制与实施措施的规划内容，分析较为简单，深度不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二档（4分）：规划支撑、控制与实施措施的规划内容较为齐全，分析一般，深度基本符合控制性

详细规划要求。

三档（6分）：规划支撑、控制与实施措施的规划内容齐全，分析基本满足园区规划需求，深度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四档（8分）：规划支撑、控制与实施措施的规划内容详实完整，分析满足园区规划需求，深度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 2) 本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图纸（满分 16 分）

### 1)、现状分析图（满分 4 分）

不入档（0分）：没有绘制现状分析相关图纸或绘制的图纸与项目实际情况严重不符。

一档（1分）：完成少量常规现状分析图纸，内容深度不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二档（2分）：完成部分常规现状分析图纸，内容深度基本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三档（3分）：完成部分常规现状分析图纸，内容深度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四档（4分）：完成常规现状分析图纸，内容深度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 2)、规划方案布局与支撑分析图（满分 12 分）

不入档（0分）：没有绘制方案布局、支撑分析相关图纸或绘制的图纸与项目实际情况严重不符。

一档（3分）：完成规划方案和少量分析图纸，规划方案较为简单，图纸内容深度不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二档（6分）：完成规划方案和部分分析图纸，规划方案合理性一般，图纸内容深度基本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三档（9分）：完成规划方案和主要分析图纸，规划方案较为合理性，图纸内容深度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四档（12分）：规划方案和支撑分析图纸齐全完整，规划方案合理性、实施性强，图纸内容深度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满分 25 分）

### 1)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情况（满分 6 分）

①项目负责人具有城市规划相关专业高级以上（含高级）职称，且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得 2 分。（提供相关执业注册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在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内拟任本项目负责人承担过合同价 200 万元以上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的，每个项目得 2 分，满分 2 分；承担过合同价 100 万元以上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的，每个项目得 1 分，满分 2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时间为准）

### 2) 项目管理人员情况（满分 19 分）

就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人员按控制性详细规划类别的完整性，各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职称、专业素质、经验等进行评审；

①城市规划专业负责人 2 人，具备城市规划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且同时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的得 4 分；

② 道路交通专业负责人 1 人，具备道路交通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2 分；

③ 市政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 人，具备给排水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2 分；

④ 拟投入实施人员（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除外），具备城市规划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且同时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的每个得 1 分，满分 6 分；

⑤ 拟投入实施人员（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除外），具有城市规划、道路交通、市政给排水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每个得 1 分，满分 5 分；具有城市规划、道路交通、市政给排水相关专业中级职称人员每个得 1 分，满分 3 分。（与本项第①~④点同一人员的按最高得分计取，不重复计分）。

备注：以上主要人员必须是投标单位员工（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由社会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如为事业单位出具事业单位人事证明及缴纳社保情况证明，如为退休返聘人员，提供其退休证及返聘合同，提供以上人员相关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复印件）

#### **（4）企业实力与信誉（满分 25 分）**

##### **1) 信誉分（12 分）**

① 投标人已通过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即通过“三标一体”体系认证的，得 1 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② 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投标人获得过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或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城乡规划类）三等奖以上（含三等奖），每项得 2 分，满分 6 分；（同一项目多次获奖，只按最高奖项计取一次）

③ 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投标人获得过省级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或省级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城乡规划类）一等奖以上（含一等奖），每项得 1 分，满分 5 分；（同一项目多次获奖，只按最高奖项计取一次）

##### **2) 资质分（满分 3 分）**

投标人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的，得 2 分，满分 2 分；具有土地规划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的，得 1 分（备注提供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业绩分（满分 10 分）**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内有承担过合同额 100-200 万（含 100 万、200 万）的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业绩的，每个得 0.5 分，满分 2 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内有承担过合同额 200-400 万（含 400 万）的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业绩的，每个得 1 分，满分 4 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内有承担过合同额 400 万以上的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业绩的，每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 **3、总得分=1+2**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

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成交)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2、根据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2018 年度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 包括其固定资产成本及折旧、管理成本、人工费成本（如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费等费用）、技术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及利润 } 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新注册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

2、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包括人力成本必须根据响应投标人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部门或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的关于 2018 年或 2019 年投标人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相关文件要求编制，税务成本必须提供近一年不少于 3 个项目或公司的年度税务缴纳凭证作为参考依据（原件备查），成本核算清单等证明材料等。

投标人如不能提供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有权根据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认定其属于不正当竞争，其投标无效；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武宣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发包人：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项目编制，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但不仅限于此）：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国家现行有效的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省（自治区）层级的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函（文件）。

3.3 发包人书面要求及委托书。

3.4 来往函件。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编制阶段：

项目规模：

序号	分项目名称	用地面积（公顷）	设计费（万元）
1			
2			
	合计		
说明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2				
说明	其他有关资料详见基础资料收集清单；资料调查表格和清单由发包人提供；项目编制过程中如有需要补充收集的资料，则在工作过程中不断补充增加。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2				
说明	各阶段成果实际提交日期以发包人与设计人协商日期为主，由于发包人原因使项目进度延缓或者停止，则设计人交付成果时间相应顺延。完成期限原则上以发包人提交完整的资料之日开始起算。发包人要求增加提交成果数量，超出部分打印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第七条 费用**

7.1 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

本合同的规划设计费为：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00）（其中不含税设计费¥\_\_\_\_\_ .00，税金合计¥\_\_\_\_\_ .00）。

7.2 编制期间如遇规模或内容调整，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另行签订收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八条 支付方式及进度**

8.1 双方签订合同协议后，供应商立即开展工作，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10%；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付预付款，提交规划方案初步成果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30%；提交评审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30%；提交规划报批成果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20%；提交规划最终成果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10%，不留余款。

8.2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8.3 非因设计人编制成果质量问题，发包人对编制文件不审批或缓慢审批超过半年的，发包人均应按照合同进度支付设计费。

8.4 设计人在收到设计费\_\_\_\_\_日内开具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两种发票选择其中一种)给发包人。发包人必须提供其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户名、账号、开户行、地址、税务登记证号码等信息，并提供以上信息的电子版本。如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必须提供能证明其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第九条 双方责任**

###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有效性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_\_\_\_\_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_\_\_\_\_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预付款；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1.4 发包人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收到预付款作为设计人设计开工的标志。未收到预付款，设计人有权推迟设计工作的开工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

9.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9.1.5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设计人指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负责人。

9.2.2 设计人对规划设计文件在规划编制过程期间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9.2.3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因自身单方原因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预付款。

9.2.4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

合同价的 5%，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设计人以转账或银行保函的方式向发包人支付。

设计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设计人提交评审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后 1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应协助设计人，如数退还（付）履约保证金。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 1 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 2% 的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即每逾期付款一天，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一天。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规划编制审批部门对规划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按 9.1.3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11.2** 设计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 1 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 2%，但减收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

### **第十二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三条 仲裁**

本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调解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即\_\_\_\_\_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4.2**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4.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4.4**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_\_\_\_份，发包人\_\_\_\_份，设计人\_\_\_\_份。

**14.5**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6**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名称：（盖章）

设计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 by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协商确定。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 (投标人名称)

#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函；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4) 服务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5) 项目实施方案、措施和计划等；
- (6) 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
- (7)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 (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 1、投标函（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

一、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及顺序自行填写提交，正本壹套，副本肆套）；

二、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设备需求一览表和投标报价表：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质量标准：\_\_\_\_\_。

2、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贵方对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知悉以下之法律责任：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

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三、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公章：

投标日期：

**【说明：未按照本投标函要求填报的投标函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2、投标报价函

项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项	1			
2		项	1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质量标准：\_\_\_\_\_。

备注：投标报价应包括了完成服务项目所需的人工费、现场勘察、协调、实验研究、技术处理、报批、评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一切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投标报价会出现的其他风险。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投标说明：

1、投标人必须按以上格式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或盖章，否则，无签名或盖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无效。

###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按照投标须知第三条第（一）条款的第（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授权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兹授权 \_\_\_\_\_ 同志为我方参加 \_\_\_\_\_ 项目 (招标编号: \_\_\_\_\_) 的投标代理人, 其代理权限为:

代理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委托单位: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签发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附: 1、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年龄:

2、委托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经济性质:

注册资金:

经营方式:

经营范围:

说明:

- 1、法人授权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时间。
- 2、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 文字要工整清楚, 涂改无效。
- 3、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 不得买卖。

##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在有效期内或注明为2019年度的为有效；未注明有效期或2019年度的，开具时间在一年内的为有效）。

##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要求

投标人符合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或财政部门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必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4、服务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格式）

（按投标须知的要求提交）

## 5、项目实施方案、措施和计划等；

（由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工作内容说明及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填写，方案应包含项目实施的各项工作的  
工作计划、工作重点、难点及其解决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质量保障措施、实施方案及估算  
等内容）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 **6、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与表达需要，自行编制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说明书和图纸内容，投标人可自行选用 A3 或 A4 版式合并或作为附件单独成册。）

## 7、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 (一)拟投入的技术力量

####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城乡规划项目年限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附注：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如有）、社保缴纳证明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主要编制人员表

名称	姓名	在本项目中主要担任的职务	职称级别	资格证或岗位证	在本项目中服务的内容类别	备注
各 专 业 主 要 编 制 人 员						

附注：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如有）、社保缴纳证明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 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附件 1:

## 关于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函（样板）

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于 20XX 年 XX 月 XX 日参加\_\_\_\_\_（此处填写该项目名称）项目招投标，投标编号（标号）\_\_\_\_\_，该项目投标已结束，我单位（流标、废标、中标、未中标），现请求将我单位已缴纳的投保金\_\_\_\_\_（小写：¥\_\_\_\_\_）退还我公司（单位）。

户名: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公司（单位）盖章

20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样板）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系\_\_\_\_\_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办理退还\_\_\_\_\_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相关事宜，代理人所签署、办理投保金一切相关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再转此委托书。

特此委托。

代理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授权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 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廉政承诺书 (投标人)

为了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严肃招标投标工作纪律，打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我代表\_\_\_\_\_公司在\_\_\_\_\_项目交易活动中承诺如下事项：

一、严格执行公共交易活动的法律、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办事程序。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时提交履约保证金。

三、不以任何名义和变相向项目招投标工作人员、招标人提供现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以及有任何可能影响公共交易的宴请、旅游、健身和娱乐活动。

四、不向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他投标人行贿、串通搞假投标、陪标、围标、串标。不向项目评标专家行贿，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保证在投标过程中没有以任何形式非法牟取中标，一经查实，自意放弃中标资格，接受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

五、中标后如无正当理由，及时签订书面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招标文件内容签订合同，不再签订背离合同实质内容的其他协议。中标后放弃中标项目的，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六、认真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以任何名义对项目进行非法发包和分包。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人：（签章）

年 月 日